

证券代码：874331

证券简称：金铠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 2024 年度拟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和 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因公司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主要交易内容 | 原预计金额 | 累计已发生金额 |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        |       |         |          |           |          |                         |
|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           |          |                         |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       |         |          |           |          |                         |

|                   |               |         |         |         |           |            |                      |
|-------------------|---------------|---------|---------|---------|-----------|------------|----------------------|
|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         |         |           |            |                      |
| 其他                | 向关联方采购餐饮、住宿服务 | 450,000 | 441,565 | 600,000 | 1,050,000 | 507,585.20 | 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金额未发生重大变化 |
| 合计                | -             |         |         |         |           |            |                      |

（二）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湘潭县易俗河镇丽枫酒店

住所：湘潭县易俗河镇凤凰中路凯旋国际广场

成立时间：2019 年 1 月 2 日

类型：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实际控制人）：张鸽

主营业务：住宿、餐饮服务

经营范围：住宿服务；正餐服务；食品销售；茶馆服务；酒店管理服务；会议及会展服务；卷烟、雪茄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湘潭县易俗河镇丽枫酒店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张毅的妹妹张鸽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3、关联采购情况及关联方履约能力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采购餐饮、住宿服务，预计新增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万元（含税），2024 年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变更为 105 万元。采购价格将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随行就市确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张毅、赵花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从关联方湘潭县易俗河镇丽枫酒店采购的餐饮、住宿服务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依据，按关联方湘潭县易俗河镇丽枫酒店对外经营的门市价格执行。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拟从湘潭县易俗河镇丽枫酒采购餐饮店服务，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 万元人民币，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协议具体内容以签署协议为准。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